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万通智控

股票代码：300643

信息披露义务人：杨富金

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808 号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二〇二〇年四月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行为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智控”）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万通智控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目 录

第一节 释 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9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0
附 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 释 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万通智控/上市公司/公司	指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杨富金
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姓名	杨富金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2301031967*****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
通讯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文二西路 808 号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无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发行在外股份总额 5% 以上的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如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间接持有鸿泉物联（证券代码：688288）的股份6.29%。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在未来12个月内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股份变动方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二级市场大宗交易方式卖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1、本次权益变动前，杨富金持有公司股票12,531,54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27%。

2、本次权益变动后，杨富金持有公司股票 9,982,04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99%。不再是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杨富金减持公司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杨富金	大宗交易	2020年2月14日	16.59	600,000	0.3%
	大宗交易	2020年2月17日	16.12	450,000	0.225%
	大宗交易	2020年2月18日	16.83	645,000	0.3225%
	大宗交易	2020年2月19日	17.33	304,500	0.15225%
	大宗交易	2020年3月31日	12.34	550,000	0.275%
合 计				2,549,500	1.2747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杨富金持有上市公司 9,982,047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99%，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共计 9,305,608 股，占其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93.2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4.65%。

本次权益变动中，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减持的股份不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签署本报告书之日前六个月内未有买入公司股票的情况，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卖出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杨富金	大宗交易	2020 年 2 月 14 日	16.59	600,000	0.3%
	大宗交易	2020 年 2 月 17 日	16.12	450,000	0.225%
	大宗交易	2020 年 2 月 18 日	16.83	645,000	0.3225%
	大宗交易	2020 年 2 月 19 日	17.33	304,500	0.15225%
	大宗交易	2020 年 3 月 31 日	12.34	550,000	0.275%
合 计				2,549,500	1.27475%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应披露事项

信息披露义务人认为本报告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有关信息作了如实披露，无其他为避免对报告内容产生误解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备置地点

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技术开发区振兴东路12号

联系电话：0571-89181292

联系人：李滨

第八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杨富金

签署日期：2020年4月1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杭州市
股票简称	万通智控	股票代码	30064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杨富金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杭州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持股数量：杨富金持有公司股票12,531,54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6.27%。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A股普通股 变动数量：2,549,500股；变动比例：减少1.27475%；变动后数量为9,982,047股，变动后占股比例4.99%，不再是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符合遵守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增加或减少上市公司股份之可能性。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 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 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 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 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 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 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 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 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 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 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万通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_____

杨富金

签署日期：2020年4月1日